

永德县财政局文件

永财资环发〔2021〕18号

永德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土地整治专项资金的通知

县自然资源局：

根据《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自然资源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土地整治专项资金的通知》临财资环联发〔2021〕2 号、《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自然资源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土地整治专项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临财资环联发〔2021〕17 号，现将 2021 年土地整治专项资金 3700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此项资金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 2021 年“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”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金下达后，请严格按照《云南省省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云财预〔2015〕295 号）文件精神及其他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，做好绩效目标工作，切实加强绩效管理，将预

算绩效管理贯穿于绩效目标编制、绩效跟踪、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等环节。

二、切实加强资金监督与管理，不得挤占和挪用，不得任意改变用途或扩大使用范围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请项目相关负责人尽快在“云南省地方财政预算标准化管理平台”中完善项目挂接等工作，加快资金拨付和预算执行力度。

附件: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县纪委监委，县审计局。

分发：本局预算股。

永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3月15日印发

附件

绩效目标表

(2021年度)

项目名称		农田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	周先旺 13988310742	
主管部门		永德县自然资源局		实施单位		永德县自然资源局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3700	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3700			
		其他资金	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		
	目标1: 2022年底完成临沧市永德县班卡乡忙中村土地整治（提质改造）项目全部工程及竣工验收工作; 目标2: 协同班卡乡人民政府陆续完成项目区内水稻种植; 目标3: 完成项目入库工作。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			≥1995.696亩	
		质量指标	平原区生产道路通达度			100%	
			丘陵区生产道路通达度			100%	
			项目验收合格率			100%	
	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率			2022年12月完工	
		成本指标	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投入			3700万元	
绩效指标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			≥9.8479万公斤	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			≥535人	
			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			≥535人	
			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			135户	
		生态效益指标	耕地质量			比上年提高	
			水资源利用率			比上年提高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质量寿命			≥50年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		100%	
			受益乡镇、村满意度			100%	